

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  
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本次交易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  
之  
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

独立财务顾问



签署日期：二零二五年十二月

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汪永阳、黄猛、许广英、王璞玉、王健丞、陈亮、王琳、郭春伟 8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长春萨米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55.00%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独立财务顾问”）作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上市类第 1 号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进行了专项核查，现发表意见如下：

**一、本次交易涉及的行业或企业是否属于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上市类第 1 号》确定的“汽车、钢铁、水泥、船舶、电解铝、稀土、电子信息、医药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、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、航空航天装备、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、先进轨道交通装备、电力装备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新材料、环保、新能源、生物产业；党中央、国务院要求的其他亟需加快整合、转型升级的产业”**

经核查，独立财务顾问认为：

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精密光电控制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。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—2017），标的公司所属行业为“C39 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”下的“C3976 光电子器件制造”。

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《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（2018）》（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），标的公司所处的行业细分领域为“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”之“1.2 电子核心产业”之“1.2.1 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”之“3976 光电子器件制造”。

本次交易涉及的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属于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上市类第 1 号》确定的“汽车、钢铁、水泥、船舶、电解铝、稀土、电子信息、医药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、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、航空航天装备、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、先进轨道交通装备、电力装备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新材料、环保、新能源、生物产业；党中央、国务院要求的其他亟需加快整合、转型升级的产业”。

**二、本次交易涉及的交易类型是否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，是否构成**

## 重组上市

经核查，独立财务顾问认为：

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均属于激光控制应用领域。上市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激光加工控制系统企业之一，长期致力于激光先进制造领域的自动化及智能化发展，标的公司长期从事精密光电控制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，主要产品为快速反射镜，同时已开发完成高精密振镜等其他产品。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相关产品及技术具有高度的相近及互补性，本次收购完成后，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在产品体系、客户资源、技术开发、供应链等方面可以形成良好互补及协同，可以有效提升在光学控制、激光应用等领域的战略布局，提升与国际竞争对手的竞争能力，提高核心竞争力及业务发展空间。因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交易类型属于同行业上下游并购。

本次交易前 36 个月内，上市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。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均为马会文、吕文杰、邱勇和程鹏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因此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。

## 三、本次交易是否涉及发行股份

经核查，独立财务顾问认为：

本次交易系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 55.00% 股权，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。因此，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。

## 四、上市公司是否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结案

经核查，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：上市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 为《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之  
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》之签章页)

财务顾问主办人:

孙健 万能鑫 边雅婷

孙健

万能鑫

边雅婷

